

## 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志刚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超出预计金额的2018年度公司与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预计 2018 年度公司委托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加工部分产品，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500.00 万元（含税），委托加工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予以确定。

由于 2018 年度公司业务量增加，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并结合目前情况判断，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由 2,500.00 万元（含税）增加至 3,100.00 万元（含税），现就超出部分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1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天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沈志刚姐姐之配偶，故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长沈志刚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5 日